

#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體育學系系務會議紀錄

開會事由：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26 日（星期三）上午 11：00

開會地點：綜合大樓二樓 4204 教室

主持人：朱主任○華

記錄：郭專員○芬

出席者：張老師○泰、徐老師○輝、蔡老師○賢、潘老師○玉、張老師○惠  
鄭老師○吾、陳老師○秀、金老師○斌、許同學○詠

列席者：郭專員○芬

## 壹、主席報告

- 一、11 月 4 日(星期五)於燕巢舉行本校 49 周年校慶運動會，請老師踴躍參加。
- 二、11 月 5 日(星期六)上午 10 時，於 4220 階梯教室辦理學術演講，邀請陳○星教授蒞校演講，講題「如何成為最有效且富創意和有鼓舞人心的老師 /How to become a most creative, effective and an inspirational teacher」，歡迎老師踴躍出席參與。
- 三、11 月 6 日(星期日)台灣全民運動協會與本校辦理「英雄校園路跑」3.5 公里。
- 四、11 月 18 日(星期五)辦理碩士班甄試面試。
- 五、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表編排，請老師將開課課表於 11 月 4 日(星期五)前回傳系辦統整。

## 貳、上次會議執行情形

提案討論案由摘要	執行情形與結果
一、擬定「106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暨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簡章」。	已上網填報並繳交燕巢教務處。
二、訂定「106 學年度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招生簡章」。	已上網填報並繳交和平教務處。
三、遴選 105 學年度優秀新生。	名單於 10 月 11 日送至註冊組。
四、擬訂定大學部畢業門檻。	公告於本系網站，已著手製作學習服務小手冊，預計於 11 月初發放。
五、106 學年度海外僑生（含港澳生）學士班，碩、博士班招生簡章。（追認案）	已於暑假期間繳交至研教組。
六、擬訂定 106 學年度日間碩士班甄試招生簡章。	於 9 月 21 日送至研教組。
七、擬訂定 106 學年度日間碩士班招生	已送至研教組。

簡章。	
八、擬申請「體育暨運動教練馬來西亞境外碩士在職專班」。	因時間匆促，擬預計申請 107 學年度春季班。
九、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究生指導教授申請統整表。	於 10 月 31 日前將名單送至進修學院。
十、擬修正本系論文計畫口試評分表。	研究生論文計畫評分表及修正內容，更新於 106 學年度研究生手冊。
十一、擬修正研究生手冊進修學院學生申請指導教授內容。	更新於 106 學年度研究生手冊。
十二、擬取消進修學院指導教授每班每位教師指導 3 人之限制。	於下次會議提案討論。
十三、擬新增、刪除、修正大學部選修課程。	經 9 月 21 日第一次院教評會及 9 月 30 日第一次校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送至教務會議討論。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擬由教育學院增設體育學系博士班學位學程，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研發處 105 年 10 月 19 日來函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案由：本系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預備研究生申請資格審查，請審議。

說明：

- 一、本學期有體四陳○霖同學提出預備研究生資格申請；須符合本系「預備研究生申請要點」第二點之大學部學生學生修畢應修畢業學分達二分之一以上，且前五學期成績達全班前百分之五十或具專題研究成果及特殊表現經本系認定優異者。
- 二、檢附申請表、相關佐證資料及本系預備研究生申請要點。
- 三、預備研究生申請概況如下：

項目	內容
年級	四年級
姓名	陳○霖
修畢學分數	129 學分
排名百分比	61.11%
參與研究	高功能自閉症及注意力不足缺陷過動症學生健康促進之系列性研究

ETS TOEIC	790 分
-----------	-------

決議：同意陳生申請，照案通過。

### 提案三

案由：碩士班研究生參加研討會及發表之認定，請討論。

說明：

- 一、本系研究生需參加兩次國內體育學術性研討會或於研討會發表，是否必須是中華民國體育學會或大專體育總會所舉辦之研討會？

決議：

- 一、修正「參加兩次國內體育學術性研討會」為「參加兩次國內外體育學術性研討會」。
- 二、會後統整教師意見，加上「台灣身體文化學會」、「台灣運動心理學會」、「中華民國運動教練學會」、「台灣運動教育學會」、「台灣運動管理學會」、「台灣運動社會學學會」、「台灣運動生理暨體能學會」。
- 三、修正第 3 點「C. 兩次國內學術研討會口頭發表（以第一作者為限；必須是中華民國體育學會或大專體育總會所舉辦之研討會）。」為「C. 兩次國內學術研討會口頭發表（以第一作者為限；必須是中華民國體育學會、大專體育總會、台灣身體文化學會、台灣運動心理學會、中華民國運動教練學會、台灣運動教育學會、台灣運動管理學會、台灣運動社會學學會及台灣運動生理暨體能學會等所舉辦之研討會）」。

### 提案四

案由：106 學年度運動績優學生甄審名額調查表，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 105 學年度項目及名額訂定，增加足球(女)6 名，共計 45 名，106 學年度詳細內容如下所示：

106學年度大專校院暨高中職接受運動成績優良學生甄審、甄試分發名額調查表

學系名稱：

本系106學年度**無意願**接受運動成績優良學生甄審、甄試分發。(以下表格亦可省略不填)

本系106學年度**願意**接受運動成績優良學生甄審、甄試分發計**45名**，各類名額如下：

A為高中組甄審 註：高中組泛指考生為高中職或專科生之組別									
學校 編號	甄別 代碼	代碼種類	學校名稱(全銜)	科系組別(全銜)	系科 代碼	性別	名額	年制別	備註
	001	籃球		體育學系		男	4	4	
	002	排球		體育學系		不拘	4	4	
	003	網球		體育學系		不拘	4	4	
	005	羽球		體育學系		不拘	4	4	
	008	桌球		體育學系		不拘	4	4	
	009	足球		體育學系		女	6	4	
	031	游泳		體育學系		不拘	4	4	
	039	田徑		體育學系		不拘	4	4	
	020	空手道		體育學系		不拘	2	4	
	042	滑輪溜冰(競速滑輪尤佳)		體育學系		不拘	2	4	
	019	柔道		體育學系		不拘	2	4	
	050	鐵人三項		體育學系		男	1	4	
	050	鐵人三項		體育學系		女	1	4	
	084	蹺泳		體育學系		不拘	1	4	
	008丙	聽障桌球		體育學系		男	1	4	
	031丙	聽障游泳		體育學系		男	1	4	

決 議：

- 一、刪除空手道、柔道、鐵人三項(男)及鐵人三項(女)，共6名。
- 二、增加聽障田徑，男女不拘，1名、手球，男女不拘，4名及高爾夫球，男女不拘，4名、籃網球男女不拘，4名，共13名。
- 三、合計52名。
- 四、修正通過。

提 案五

案 由：擬取消進修學院指導教授每班每位教師指導3人之限制，請討論(提案人：蔡○賢)。

說 明：

- 一、根據該班研究生建議提出。

決 議：維持每班每位教師指導3人之限制。

提 案六

案 由：有關體育表演會額外捐贈經費運用之管理事宜，請討論。(提案人：蔡○賢)

說 明：

- 一、104年鄭○吾老師移交249,700元給105級總召，現餘約24萬元。
- 二、提請建議設相關專戶以利移交及運用管理，並訂定運用原則或辦法。

決 議：將體育表演會經費於明年1月份存入教育學術基金帳戶，為體育學系體育

表演會專款專用經費。

#### 提案七

案由：本系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兼任教師新聘任案，請審議。(追認案)

說明：

- 一、本系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因全校共同體育課需求，新聘蔣○杰及黃○裕兩位兼任教師。
- 二、檢附兼任教師聘任審查表(附件一)。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八

案由：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兼任教師申請助理教授及講師證案，請討論。

說明：

- 一、本學期共有郭○裕及許○仁兩位兼任教師，分別申請助理教授及講師證。

決議：照案通過，續送院及校教評會審議。

#### 提案九

案由：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聘「專任教師」第一階段資格審查及第二階段複試時間，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次專任教師應徵共有 10 人，請委員就應徵者的資料作審查。
- 二、檢附應徵者資料一覽表。(附件二)

決議：

- 一、經委員審查結果，達 2/3 以上委員通過。
- 二、進入複試者為謝○諭、黃○經及陳○成三人。
- 三、複試時間於 105 年 12 月 9 日星期五上午 8 點 30 分報到，9 點開始面試。
- 四、面試時間 20 分鐘、教學演示 20 分鐘、專長演練 10 分鐘。
- 五、修正通過。

肆、臨時動議

肆、散會 12:40